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汇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6 号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以上事项已获得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签署了最高限额为96,255,600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并已于2016年7月1日在石家庄市国土资源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同意给予公司10,000万元信用额度，期限1年。

本次抵押的资产为公司位于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大道216号1号厂房、2号厂房，抵押期限自2016年6月12日起至2019年6月11日。

公司本次抵押资产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书及其他有关证书编号	处所	建筑面积
1	公司房产	石房权证开字	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	28,711.7 平方

		750000082	大道 216 号 1 号厂房	米
2	公司房产	石 房 权 证 开 字 750000083	石家庄市高新区长江 大道 216 号 2 号厂房	13,073.64 平方 米

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次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合计为120,611,962.76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8.11%。

上述资产的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